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
9樓

承辦人：黃瑋絜

電話：(02)27527286-152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：weichieh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100014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特殊材料部分規定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1年6月16日以健保審字第1110670893號公告修訂既有功能類別特殊材料「調整型加強氣切套管」給付規定。
- 二、111年6月22日以健保審字第1110056973A號函知有關百特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通報該署健保給付特材「”救保”血液灌注透析器」（特材代碼：FUK030300CGA）短缺一案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前揭醫療器材許可證持有者「百特公司」通報健保署，此健保給付特材受全球供應鏈影響，已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通報短缺，目前庫存38支即將於6月30日到期，預估第4季才會生產新效期產品。
 - (二)查前揭特材功能核價類別為「人工血液灌注器」，僅收載本特材1品項，健保尚無收載其他同功能特材品項可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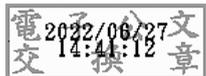
替代使用。請轉知所屬會員及早研議妥適臨床使用配套措施。

三、110年6月22日以健保審字第1110056190號函知有關健保給付之特殊材料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已屆滿，該許可證持有者自請健保署刪除給付特材代碼4品項，健保署將自111年8月1日起取消給付案。相關資料可於健保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（健保署全球資訊網／健保藥品與特材／健保特殊材料／特材相關法規與規範／許可證效期處理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／111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將於111年8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）。

四、為響應節能減碳活動，前揭規定異動公告敬請自行於中央健保署全球資訊網公告擷取，路徑為：首頁>健保法令>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邱 泰 源